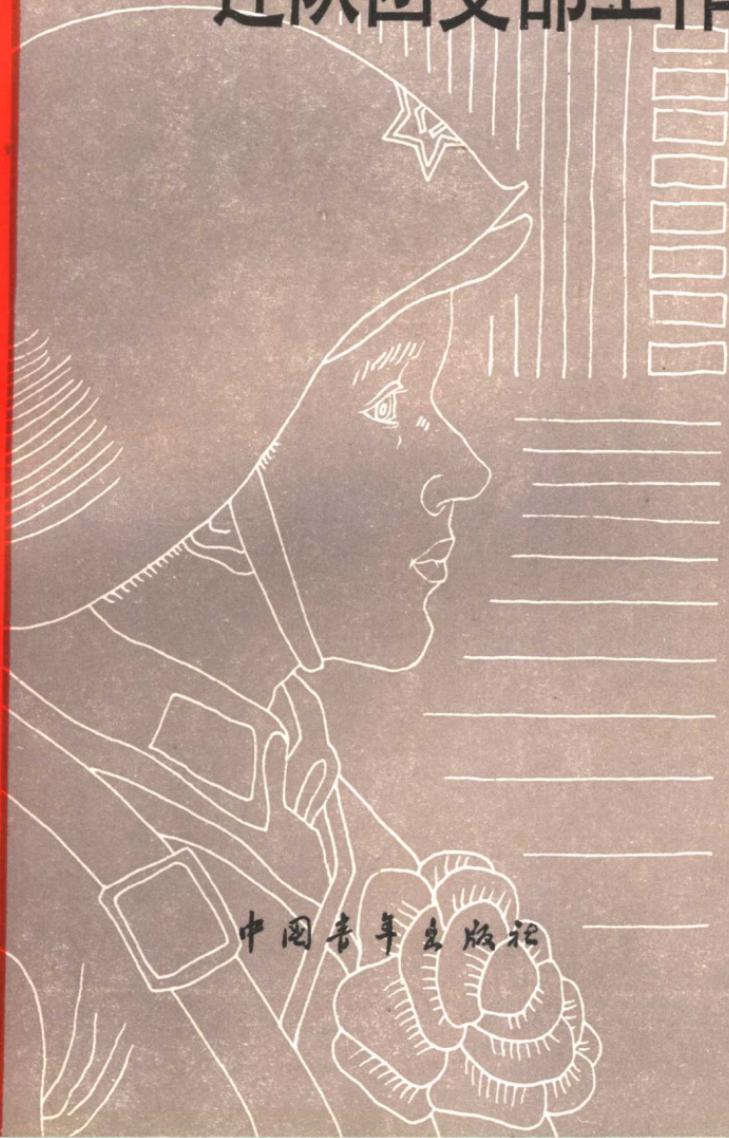




# 怎样开展 连队团支部工作



《共青团支部工作顾问》

# 怎样开展连队团支部工作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组织部编

中国青年出版社

责任编辑：高启祥  
题图：王尔强

怎样开展连队团支部工作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组织部编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787×1092 1/32 4.5 印张 72 千字  
1987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7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49,000册 定价0.85元

## 出版者的话

团支部是共青团工作和活动的基本单位，只有把团支部建设好，把几千万团员组织起来，发挥组织的战斗作用，共青团才能把整个青年一代团结在党的周围，无愧于党的亲密助手和可靠后备军的光荣称号。

新时期，有新情况，新问题，这就要求全团干部在继承共青团的光荣传统的同时，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摸索新经验。《共青团支部工作顾问》丛书，就是为了适应这一需要而编辑出版的。我们热忱地希望广大团的干部和我们一起共同搞好丛书的编辑工作。对丛书的内容、形式有什么建议，希望丛书解答什么问题，欢迎写信告诉我们。来信请寄：北京东四北十二条二十一号中国青年出版社编辑部。



## 目 录

---

1. 支委会怎样实行集体领导.....	南兵军	(1)
2. 团干部怎样实行岗位责任制.....	邓庆书	(6)
3. 团支部书记怎样才能成为青年的知心朋友 .....	牛福元	(12)
4. 怎样当好团支部组织委员.....	谷利峰	(18)
5. 怎样当好团支部宣传委员.....	何亮东	(22)
6. 怎样当好团支部文体委员.....	刘德功	(27)
7. 怎样当好团小组长.....	孙保卫	(32)
8. 怎样开好支委会.....	海 青	(35)
9. 怎样开好团小组会.....	海 青	(40)
10. 团支部怎样在军事训练中发挥作用.....	李 博	(44)
11. 团支部在培养两用人才工作中发挥 哪些作用.....	林 超	(49)
12. 怎样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新 竹	(55)
13. 怎样开展学雷锋树新风活动.....	石玉坤	(60)

- 14. 怎样开展读书活动.....陈月生(65)
- 15. 怎样开展军地青年联谊活动.....郅电明(71)
- 16. 怎样和战士谈心.....龙清(77)
- 17. 怎样做好后进战士的转化工作  
.....陈兵 罗文森(82)
- 18. 怎样帮助青年战士正确处理婚姻  
    恋爱问题.....程童一 黄国庆(87)
- 19. 怎样做好战时团支部工作.....许佳文(94)
- 20. 怎样做好分散连队团支部工作.....杨忠民(102)
- 21. 怎样过好团日.....文瑞(106)
- 22. 怎样上好团课.....郑青(111)
- 23. 怎样做好团的组织发展工作.....郑青(116)
- 24. 团支部怎样做好奖励、处分工作 .....沈青(120)
- 25. 怎样争取党支部的支持.....连于民(124)



## 支委会怎样实行 集体领导

金明同志：

来信看到了。信中提出支委会如何实行集体领导的问题，是许多团支部工作中经常遇到的。如你所言，这个问题应该认真解决好。

什么是支委会的集体领导？笼统地说就是发挥集体的智慧，集中支委们的意见，“一班人”进行领导。说得稍具体点，就是凡属团内的重要问题都要经过支委会认真讨论和研究决定，然后分工负责，贯彻执行。

集体领导是团的领导的最高原则。共青团的工作，从根本上说代表了广大青年的集体利益。集体的利益，只能由集体决定，实行集体领导。同时，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相信群众，依靠群众，走群众路线，是我们一切工作必须遵循的路线，集体领导正是这种群众路线的体现。共青团各级委员会的每一个成员，都分管一方面工作，联

系一部分群众，实行集体领导就能集中各方面群众的意见、呼声和智慧，克服个人不可避免的局限性。特别是支委会的成员，绝大多数是青年人，社会经验和政治经验都比较缺乏，更需要通过集体的智慧和力量实行领导。因此，也可以说集体领导是支委会的基本领导方法。

从我们近几年调查总结的一些先进团支部的经验和自己的工作实践看，支委会实行集体领导，首要的一条就是要认真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开展工作。民主集中制是共青团的组织原则，是实行集体领导的前提和基础，它充分体现了团的集中是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团的民主是在集中指导下的民主。就支委员会而言，民主基础上的集中主要表现在：支委会必须由支部团员大会选举产生，要定期向支部大会报告工作；团支部决议必须经过团员群众民主讨论，在集中他们正确意见的基础上制定；支委会实施表决权时，要贯彻“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中指导下的民主主要表现在：支委会的活动，必须按照团章的规定，在上级团组织的领导下进行，必须执行团支部大会的决议；团支部决议的制定，事先必须经过支委会充分酝酿；选举支部委员，必须在党支部和上级团组织指导下经过慎重考虑以后提出候选人；凡属团支部的重大问题，都要经过支委会集体讨论作出决定，然后由各委员分头组织实施。实践表明，支委会只有实行民主集中制，才能实施正确的集体领导。

支委会实行集体领导，要摆正团支部书记与团支部委员之间的关系。能否摆正这两者的关系，往往是集体领导实行

得好差的最直接的原因。有一个连队团支部，书记是一个从院校毕业不久的“学生官”排长，支委都是入伍一两年的战士，书记认为支委应该在支部书记领导下进行工作，因此工作中很少和支委们商量研究，事情来了能做的就自己做，自己做不过来的才分配给其他支委去做；有的支委也认为，书记有水平，我们是战士，他怎么说我们就怎么做。结果，尽管书记工作热情很高，支委们也很听话，但团支部的工作却不活跃。据了解，部队精简整编后，有相当一部分团支部出现这种情况。这就向我们提了一个问题，书记与委员之间究竟是个什么关系？关于这一点，毛泽东同志早就有过精辟的论述，他在《党委会的工作方法》中讲道：“书记和委员之间的关系是少数服从多数，这同班长和战士之间的关系是不一样的。”毛泽东同志在这里虽然是对党的组织讲的，但也同样适用于团的各级委员会。这就告诉我们：书记与委员之间是平等的关系，不是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也不是上级和下级的关系。要把行政上的职务和团的职务分开，不能混为一谈。因为，精简整编后，连队团支部书记多数是排长或其他干部担任，在行政上，排长可以给班长、战士下达命令，但在团内，书记却不能给委员下命令，只能是少数服从多数，在表决时，书记只能代表自己的一票。前面提到的那个团支部书记，在明白了这个道理后，充分调动了大家的积极性，团支部工作很快打开了局面。我们有些支委会所以造成“书记是唱主角的，委员是跑龙套的”状况，往往是书记存有“家长”作风所致。一般地讲，如果书记把自己放在既是“班长”又是“普通一兵”的位置上，搞“群言堂”，

这个支委会的书记和委员的关系就处理得好；如果书记把自己放在支委会之上，经常摆出一副“领导”的架势，搞“一言堂”，这个支委员会书记和委员之间的关系就处理不好。当然，支部委员也不应借口集体领导而降低和抹煞书记在支部工作的作用。

支委会实施集体领导，还有一条必须做到的，就是集体领导要和个人负责很好地结合起来，搞好分工合作。支部委员会的分工基本上可以按照各委员的职务进行。对临时性的工作，可以进行临时分工。支委会的分工是根据每个委员的特点和专长落实责任，把工作做好。

支部委员分工负责，并不是“分家”，因而，在工作中还应该密切合作，互相协助。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团支部书记要切实履行自己的职责，遇事和支委们商量。特别是有关团支部的任务和工作计划，以及接受先进青年入团，对团员实施奖励或执行团的纪律处分等重大问题，都应该经过支委会集体研究讨论决定，不要个人说了算。在召开支委会的时候，会前要通知讨论事项，出“安民告示”，交换意见。会中要注意启发引导大家积极发言，善于集中集体的智慧和意见。对于不同的意见允许保留。对于会议作出的决定，要督促检查，认真贯彻执行。另一方面，每个团支部委员，要树立集体当家、共同负责的主人翁思想，积极参与集体领导。在讨论研究问题时，要畅所欲言，大胆发表意见，主动出主意，想办法，提建议；要有高度的工作责任心，尽心尽力地做好自己负责的一方面工作，完成支委会分配的其他任务；关心团支部的

全面工作，主动协助其他委员负责的工作；勇于承担艰巨的任务，善于在实践中锻炼自己。既要防止各自为政、“突出自己”；又要克服依赖思想、当“挂名委员”。

金明同志，以上所谈，不知对你这位团支部书记是否有所帮助？我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你们支委会能够成为一个团结战斗的整体。

南兵军

---

青年团在党的领导下，积极参加各方面的革命工作，作出了很大成绩。无论工厂、农村、军队、学校的革命事业，没有青年就不能胜利。

——毛泽东

---



## 团干部怎样实行 岗位责任制

杨刚同志：

您来信让我谈谈共青团干部怎样实行岗位责任制，我不敢当。我只能谈谈我们是如何搞这项工作的。

邓小平同志曾经指出：“要从上到下建立岗位责任制。这样，工作才能有秩序、有效率。”作为改革春风催开的艳丽花朵，责任制适应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客观要求，已经在各条战线普遍建立和实行，日益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我们部队实行共青团干部岗位责任制，正是在实行了行政干部岗位责任制的基础上，为适应部队青年工作的新形势而发展起来的，目前还处于试行阶段，有待于进一步完善和提高。

在这里，我首先谈谈共青团干部岗位责任制的必要性。你说，有人认为：“既然部队中已有行政干部岗位责任制，再搞团干部责任制没有必要。”这种看法我们部队中也曾有过。实

践证明，这种看法是片面的。部队青工干部绝大多数是兼职，工作职责不够具体、明确，在一些单位长期存在着“干好干差、干多干少、干与不干一个样”，“板子打不到青工干部屁股上”的状况。这种状况，显然不能适应新形势下青年工作的要求。1982年底，某团团工委改革创新，在三级团干部中进行了建立团干部岗位责任制的尝试，取得了良好效果。该团试行团干部岗位责任制两年来，青年工作一反过去单调冷清、一般化局面，团的各项工作生机勃勃，极大地增强了基层建设的活力，推动了部队建设。该团团工委先后被评为省和全国自学成才先进集体，受到团中央、教育部、全国科协的表彰，被评为全军青年工作先进集体，受到总政治部通报表彰。剖析该团团工委的经验，我们感到，部队团干部实行责任制确有必要，主要是：1. 有利于调动团干部的积极性，激发他们的进取精神。实行岗位责任制，责任明确，指标过硬，就会造成团干部之间、团组织之间你追我赶、摽着干的生动局面；2. 有利于促进团干部不断提高思想和业务水平。实行了责任制，当“南郭先生”不行了，团干部普遍有了学习的迫切感，出现了“钻业务、长知识、增才干”的“学习热”；3. 有利于克服以党代团，以政代团的倾向，促进团的独立活动的开展，增强团组织对青年的吸引力；4. 有利于充分发挥团的助手作用和突击作用，促进部队“三化”建设。某团实行团干部责任制两年，部队没有发生过一起政治事故，没有一个团员受过团纪处分，部队的教育训练、培养两用人才、军民共建等项工作完成出色。事实证明，实行共青团干部责任制，是搞活部队青年工作的一条有效

途径。

其次，谈谈团干部责任制的内容。虽然部队兵种不同，行业不同，但其青年工作的基本的内容是相同的，只不过各部队因所处环境条件和担负任务不同，责任制的具体内容应当有所差异，表现出各自的特点。我们试行的责任制内容，包括三个方面：岗位责任细则，考核制，奖惩制。

1. 岗位责任细则：主要是以团章和团工委、团支部工作条例为依据，结合本部队实际，把各级团干部的责任分成若干条目，每条又根据上级有关的要求，在主要方面规定具体指标。这些指标又按团工委书记、团工委副书记、团总支书记、团支部书记、团支部委员的顺序层层分解，逐级保证落实。责任指标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部队任务的变换和临时任务的增加，这些责任指标可以适时作一些调整。

2. 考核制：以责任细则为依据，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优：工作成绩显著，达到并超出了责任指标；良：工作积极，基本完成责任指标；中：能履行职责，只完成责任指标的大部分；差：基本不履行职责，责任指标大部分未完成。

考核以工作成绩为重要内容，结合年终总结，查阅记录，采取自我鉴定、群众评议、同级党组织审定的方法进行。考核后，将评语填入《共青团岗位责任落实情况》卡片，同本人见面并报同级党组织。

3. 奖惩制：在考核实施的基础上每年进行一次，以精神奖励为主，物质奖励为辅。

奖励办法：通报表彰、嘉奖记功、物质奖励，建议选送学校

深造或提职、晋级。

惩戒办法：通报批评、限期改正、免职。

第三，谈谈如何保证责任制的落实。部队青年工作需要责任制，但怎样保证责任制不流于形式，更好地发挥效用，这是值得不断实践、反复研究的重要问题，你对此有所担心是有道理的。各个部队都有自己的特点，在这方面需要提倡“八仙过海，各显神通”。我这里谈几点粗浅体会，权当是“抛砖引玉”吧。

1. 要解决“想干”、“会干”，奠定落实责任制的基础。要把纸上的指标变为实际的行动，必须使每个团干部既能积极地履行职责，又能称职地履行职责。某团建立团干部责任制后，注意从思想教育入手，组织团干部学习团的文件，从振兴中华的高度，看改革的重要性；从党对青年工作的要求，看青年工作改革的必要性；从青年工作的现状，看实行责任制的迫切性；从部队改革的新形势，看实行责任制的可能性，有效地提高了团干部实行责任制的自觉性。同时，他们采取“以会代训”、办“‘五会’轮训班”、“函授作业”、“岗位练兵”，不断改变干部知识结构等办法，逐步建设起一支懂行称职的青年工作干部队伍，有力地保证了责任制的实行。

2. 正确处理责与权的关系，掌握落实责任制的主动权。帮助团干部树立责与权辩证统一的观点，是充分调动干部履行职责的积极性、主动性的重要环节。某团在引导团干部正确处理责与权关系上，统一了三点：一是共青团是有权的，如团的发展、奖惩、团日活动、团费支配等。但共青团的权也是

有限的，如开展独立活动时，对人员、时间、经费、场地的支配权等，就不属于团组织。但只要认真履行职责，这些问题也容易在党委（支部）的支持下得到解决。二是团组织要争取工作的主动权。开展团的独立活动的主动权，来自团干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三是争主动权必须围绕中心工作，要配合中心、服从中心、保证中心，这样才能得到各方面的支持。在统一认识的基础上，要求团干部自觉做到：（1）树立全局观念，紧紧围绕各个时期党委（支部）的意图和部队中心工作制定团的活动计划；（2）坚持请示汇报制度，定期向党委（支部）汇报工作，使团的工作及时纳入党委（支部）的议事日程；（3）创造性地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开展适合青年特点的独立活动。两年来，该团三级团干部根据这些要求，在实践中努力把责权统一起来，较好地掌握了工作的主动权，团的工作越搞越活跃。比如，他们围绕训练改革，开展“军事训练教学法研究”和为训练改革提建议活动，撰写出各种研究稿件一百余篇。配合政治教育，开展“基层政治工作研究”活动，团员青年采写“战士思想调查报告”等研究稿件，对改进政治教育，加强基层政治思想工作提出了不少合理化建议。其中，有十五篇“战士思想调查报告”、十一篇基层政工研究稿件被选送军事博物馆展览。总政一位领导同志认为“组织战士写‘战士思想调查报告’，是新形势下政治思想工作的一个创造。”

3. 坚持考核制度、做到奖惩兑现。这是保证责任制不流于形式的关键问题。某团 1984 年上半年通过认真考核，报师政治部通报表彰三名同志，提升一名同志职务，责成一名不认

真履行职责的团支部书记限期改正，用改选办法调整了五名不称职的团干部，各级团干部履行职责的情况越来越好。

实行共青团干部岗位责任制，我们部队还是刚刚起步。在如何健全落实责任制方面，尚有许多问题有待进一步研究探讨。比如，责任指标怎样趋于合理？奖惩怎样更符合团的实际，便于实施？责任制怎样长期坚持，发挥效用？等等。让我们在今后的实践中，不断开拓进取，为部队青年工作做出积极的贡献。

邓庆书

---

革命军队纪律的维持与执行，主要在于教育，奖励与惩戒都不过是教育的一种形式。奖励使军中知道努力的方向，惩戒使军中知道应避免的错误。对有功受奖者不应放任，应继续教育，促其继续进步；对有过受罚者，不应仇视或厌恶，而应以爱护的精神教育之，使之改正错误。

——朱德

---